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 议 资 料



二零一七年五月

#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会议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2016 年修订)》、《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董事会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持大会正常秩序和提高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做好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及相关人员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

三、请参会人员自觉遵守会场秩序,尊重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

四、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应在签到时在发言登记处进行登记。大会主持人根据发言登记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未经登记的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或提问应举手示意,并按大会主持人的安排进行,发言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股东发言主题应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相关,发言次数原则上不得超过三次,每次发言原则上不超过 3 分钟。在股东大会进入表决程序时,股东不得再进行发言或提问。

五、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认真回复股东提出的问题,如问题涉及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损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等方面,公司一时无法回答的请各位股东予以谅解。

六、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本会议通知规定的网络投票时间里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七、议案表决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并由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

八、未经公司董事会同意,除公司工作人员外的任何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摄像、录音、拍照。

#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一、现场会议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一）下午 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汕头市中山路黄厝围龙珠水质净化厂会议室

(三)、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建勳先生

(四) 与会人员：

1、截至 2017 年 5 月 5 日（星期五）交易结束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等中介机构人员；

4、其他人员。

### 二、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出席情况；

(三)、介绍会议基本情况，推选监票人、计票人和记录人

(四)、宣读、审议议案如下：

1、审议《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授权办理工商注册变更的议案》；

2、审议《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审议《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方达濠市政建设有限公司组成竞标联合体参与汕头市潮阳区全区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捆绑 PPP 模式实施项目政府项目采购竞标的议案》；

4、审议《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方达濠市政建设有限公司组成竞标联合体参与汕头市金平区水体整治工程项目政府项目采购竞标的议案》；

五、股东代表提问；

六、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问题；

七、股东及其委托代理人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

八、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九、网络投票结束后，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十、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一、宣布会议结束。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15 日

议案一：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授权办理工商注册变更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公司已完成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的工作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60,000,0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213,340,000 元。根据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同意公司对注册资本进行变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依法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15 日

议案二：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公司已完成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的工作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及公司发展实际情况，董事会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并形成《公司章程》。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15 日

议案三：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方达濠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组成竞标联合体参与汕头市潮阳区全区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捆绑 PPP  
模式实施项目政府项目采购竞标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项目拓展的需要，公司与关联方达濠市政建设有限公司组成竞标联合体参与项目竞标，事项如下：

公司拟与同一控股股东控制下的达濠市政建设有限公司、非关联方汕头市瑞康投资有限公司组成竞标联合体并以公司为牵头方，参与汕头市潮阳区全区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捆绑 PPP 模式实施项目政府采购招标的竞标。若项目中标，根据相关文件约定，由项目公司与潮阳区人民政府签订《PPP 项目合同》并由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融资、建设、运营和和特许期满后的移交等工作，联合体成员——达濠市政建设有限公司负责承接本项目的设计与施工总承包工作；联合体成员——汕头市瑞康投资有限公司负责承接本项目运营期内各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设施产生污泥的处置工作。现联合体各方拟签署《联合体协议书》。

上述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已发表事前独立意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15 日

议案四：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与关联方达濠市政建设有限公司组成竞标联合体参与汕头市金平区  
水体整治工程项目政府项目采购竞标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项目拓展的需要，公司拟与关联方达濠市政建设有限公司组成竞标联合体参与项目竞标，事项如下：

公司拟与同一控股股东控制下的达濠市政建设有限公司、非关联方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组成竞标联合体参与汕头市金平区鮎济河（桑浦山~牛田洋段）黑臭水体整治工程、月浦主排渠等四处黑臭水体整治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及运营服务项目（项目名称）第一标段和第二标段投标。若项目中标，根据相关文件约定，以达濠市政建设有限公司为牵头方负责承接本项目的施工总承包任务；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成员单位）负责承接本项目的勘察和设计任务；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成员单位）负责承接本项目建设完成后的委托运营服务。联合体各方拟签订《联合体协议书》。

上述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已发表事前独立意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15 日